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9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0,209,009.46	96,957,101.66	96,002,787.05	1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10,967.43	-9,849,515.18	-10,527,843.40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02,461.78	-9,945,983.50	-10,624,311.72	-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273,242.76	-17,321,461.96	-18,210,101.33	-55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4	-0.0443	-0.0474	-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4	-0.0443	-0.0474	-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6.50%	-7.18%	1.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943,040,211.88	2,828,171,258.81	2,828,171,258.81	3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9,047,078.21	74,261,786.86	74,261,786.86	302.6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640.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46.06	
合计	91,494.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为:负极材料出货量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翔福新能源”)已实现盈利。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发生股份支付费用615万元;随着负极材料业务增长,应收账款增加,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为:新建负极材料前端及石墨化生产装置陆续投产,采购原辅料支付的铺底流动资金增加。

4.报告期内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主要因为:源网荷储项目银团贷款提款,货币资金增加;负极材料业务增长,应收账款及存货相应增加;负极材料及配套源网荷储项目分步建设、陆续投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增加。

5.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上年末增加,主要因为: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旭阳控股”)增资翔福新能源,资本金陆续实缴到位使公司资本公积增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使资本公积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2%	55,201,978	0.00	不适用 / 0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	8,599,277	0.00	不适用 / 0
谢盼盼	境内自然人	0.92%	2,120,800	0.00	不适用 / 0
孟小宁	境内自然人	0.73%	1,700,000	0.00	不适用 / 0
张英伟	境内自然人	0.67%	1,542,300	1,542,300.00	不适用 / 0
韩勤亮	境内自然人	0.67%	1,542,300	1,542,300.00	不适用 / 0
尹天长	境内自然人	0.62%	1,435,800	1,435,800.00	不适用 /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9%	1,364,002	0.00	不适用 /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 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6%	1,305,689	0.00	不适用 / 0
李明	境内自然人	0.56%	1,299,700	0.00	不适用 /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55,201,978		人民币普通股	55,201,978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8,599,277		人民币普通股	8,599,277	
谢盼盼	2,12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800	
孟小宁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364,002		人民币普通股	1,364,002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 自有资金	1,305,689		人民币普通股	1,305,689	
李明	1,29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9,7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075,060		人民币普通股	1,075,060	
闫艳龙	1,06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9,1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 客户资金	1,050,671		人民币普通股	1,050,67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1月2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股东会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授予总数为1,110.74万股,首次授予的960.46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2月5日完成登记,预留数量为150.28万股。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2.控股股东对子公司增资

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1月2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翔福新能源增资68,000万元,翔福新能源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63.30%,旭阳控股持股比例为36.70%,工商变更登记已于1月28日完成,4月2日已实缴到位。

3.投资建设多孔碳和硅碳负极材料项目

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多孔碳和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并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多孔碳和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签署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同意在河北省邢台市建设1,000吨/年多孔碳项目、在内蒙古包头市建设2,000吨/年硅碳负极材料项目,并由公司控股子公司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邢台新能源”)与旭阳工程有限公司和北京众联盛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签署1,000吨/年多孔碳项目的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执行暂估价1.2亿元(含税),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与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签署2,000吨/年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的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执行暂估价3亿元(含税)。

4.2026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

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2026年度投资和经营计划,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融资额度为30亿元,包括银行贷款、融资性租赁和其他融资方式等;同意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新增35亿元,其中为前述融资提供新增担保30亿元,为合同履约、投标等履约事项担保新增5亿元,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及其关联方(以下统称“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新增融资及业务履约提供担保,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为新增融资提供担保额度为30亿元,为履行合同、投标等业务履约提供担保额度为5亿元。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公司和各子公司(含新增设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该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5.公司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子公司及注销公司邢台分公司

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子公司及注销公司邢台分公司的议案》,为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同意邢台新能源吸收合并其子公司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并注销滨海能源邢台分公司,3月4日已完成注销登记。

6.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为保证邢台新能源、翔福新能源两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业务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其提供借款,其中拟向邢台新能源提供1亿元额度借款;同时,因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增翔福新能源后,其变为由关联方参股的控股子公司,故追认2026年1月份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增资入股翔福新能源之前,即于2024年9月份公司与翔福新能源签署的2亿元额度的借款协议为财务资助。

7.子公司签订锂电池负极材料项目工程总承包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锂电池负极材料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确定旭阳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翔福新能源“20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期成品线及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的总承包商,双方签署总承包合同的价款暂估2.2亿元(含税)。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9,975,853.26	12,354,373.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179,676.32	25,947,776.77
应收账款	316,220,877.12	244,580,822.39
应收款项融资	20,860,695.72	3,128,572.99
预付款项	46,614,198.35	17,864,197.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70,392.68	4,140,469.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9,815,441.69	256,921,093.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258,631.53	18,056,904.16
流动资产合计	1,378,995,766.67	582,994,211.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179,574.57	28,877,286.5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5,530.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4,301,170.30	676,478,984.17
在建工程	1,271,699,872.22	1,058,243,563.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467,432.16	53,904,424.39
无形资产	365,012,509.09	367,371,856.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802,157.68	7,933,51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30,915.20	45,924,60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283.02	6,442,813.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4,044,445.21	2,245,177,047.58
资产总计	3,943,040,211.88	2,828,171,25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189,155.44	21,439,351.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8,987.95
应付账款	1,128,249,114.47	917,972,631.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65,471.76	2,671,563.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20,196.73	4,922,794.00
应交税费	3,767,777.34	1,227,779.12
其他应付款	1,004,106,594.67	995,319,833.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56,741.40	1,356,741.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800,153.81	201,846,394.85
其他流动负债	53,657,648.78	50,404,006.64
流动负债合计	2,448,456,113.00	2,198,293,343.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77,554.05	
长期应付款	162,106,014.99	291,236,629.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740,000.00	158,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62,848.05	15,100,646.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686,417.09	465,077,275.95
负债合计	3,277,142,530.09	2,663,370,619.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752,139.00	222,147,5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762,498.05	89,395,982.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43,951.15	2,418,808.23
盈余公积	13,763,536.21	13,763,53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4,675,046.20	-253,464,07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047,078.21	74,261,786.86
少数股东权益	366,850,603.58	90,538,852.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897,681.79	164,800,63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43,040,211.88	2,828,171,258.81

法定代表人:张英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燕文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0,209,009.46	96,002,787.05
其中:营业收入	210,209,009.46	96,002,787.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461,294.80	109,862,585.63
其中:营业成本	189,111,976.12	96,977,564.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10,487.59	535,562.22
销售费用	3,510,696.26	1,177,857.24
管理费用	11,389,664.86	4,613,003.57
研发费用	2,065,519.44	1,779,430.76
财务费用	6,772,950.53	4,779,167.33
其中:利息费用	6,668,050.92	4,783,489.36
利息收入	-2,133,121.48	-13,335.65
加:其他收益	27,475.24	1,406.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53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3,497.81	-132,621.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1,241.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3,081.62	-13,991,013.51
加:营业外收入	107,756.28	113,492.14
减:营业外支出	115.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95,441.01	-13,877,521.37
减:所得税费用	3,455,888.71	-2,531,173.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51,329.72	-11,346,347.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51,329.72	-11,346,347.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10,967.43	-10,527,843.40
2.少数股东损益	-40,362.29	-818,504.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51,329.72	-11,346,34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10,967.43	-10,527,843.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62.29	-818,504.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84	-0.04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84	-0.0474

法定代表人:张英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燕文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520,026.61	49,411,373.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1.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2,247.41	10,597,52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44,795.93	60,008,90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752,213.46	59,066,207.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59,744.55	8,492,58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9,637.27	329,997.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6,443.41	10,330,21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718,038.69	78,219,00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73,242.76	-18,210,10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2,600.00	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600.00	301,175.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4,415.51	4,250,03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4,415.51	4,250,03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1,815.51	-3,948,85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976,406.00	60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3,290,303.32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24,858.60	65,324,28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791,567.92	75,927,28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400.56	107,589.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225,052.32	29,931,90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406,452.88	40,039,496.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85,115.04	35,887,791.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120,056.77	13,728,834.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196.49	9,896,94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825,253.26	23,625,781.08

(二)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8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6号院旭阳大厦会议室。公司共有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其中陆继刚参加了现场会议,董事张英伟、王志、张亚男、韩勤亮、杨路、魏伟、宋万良、尹天长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英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终止投资拉晶和太阳能光伏电池片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因光伏行业整体形势变化,产业链新投资项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公司对市场环境的整体研判和战略发展布局,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投资风险,经审慎评估分析后,同意终止公司子公司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的5GW太阳能光伏电池片项目,孙公司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包头旭阳硅料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的10GW拉晶项目。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投资拉晶和太阳能光伏电池片项目的公告》。

3.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工程设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签订20万吨/年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10万吨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设计费总价2,550万元(含税)。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工程设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下午15:00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十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0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投资建设拉晶和光伏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建设拉晶和光伏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2024年3月1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6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拉晶和光伏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新能源”)投资建设5GW太阳能光伏电池片项目、孙公司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硅碳”,原名为包头旭阳硅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10GW拉晶项目(两个项目合称“项目”),项目建设地分别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拉晶和光伏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自上述项目决策后,公司先后完成一体化项目部分环评、能评、规划等前期手续及部分土地储备。考虑项目未实质建设,基于谨慎性原则,2025年度已依据会计准则就该项目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投资项目终止情况

因光伏行业整体形势变化,产业链新投资项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公司对市场环境的整体研判和战略发展布局,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投资风险,经审慎评估分析后,决定终止前述项目的投资。

上述项目决策是基于包头硅碳、包头新能源于2023年10月份分别签署的投资框架性协议,即与土默特右旗人民政府签署的《工业硅、多晶硅、单晶硅拉晶、单晶硅切片一体化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一”),与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关于光伏太阳能电池片组件一体化项目的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签署投资框架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近日,协议一双方变更了协议内容,将原规划项目调整为工业硅、硅烷气、多孔碳、硅碳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其中2,000吨/年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的投资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3月2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正在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协议二相关项目未予推进,协议双方已就终止协议二达成一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项目终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项目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投资建设前述项目是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基于整体业务战略布局做出的审慎决策,已投入资产及储备土地、办公楼将积极用于新建硅碳负极材料项目建设和经营。终止前述晶硅光伏项目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1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工程设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经招标遴选,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确定20万吨/年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10万吨项目的工程设计服务商为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双方于2026年4月28日签署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设计费总价2,550万元(含税)。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对手方是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

3.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工程设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9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汤明伟

4.主营业务:建设工程施工、设计及管理服务等

5.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15号万象天成商务广场2-2001

6.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86,393.93万元,净资产74,535.80万元;收入90,047.77万元,净利润2,512.24万元;

7.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交易对方由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8.交易对方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发包方: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方: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 工程设计范围和服务内容:20万吨/年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10万吨项目的规划报批方案、方案设计、专篇、初步设计、施工图、竣工图等。

3.签约合同价:设计费总价2,550万元(含税)。

4.发包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5.设计方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发包人所属上市公司的有权机构审批同意后生效。

四、交易定价依据、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规则、行业惯例,经招标遴选确定项目工程设计方,遵循了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自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0,383.33万元,其中包括向控股股东借款本息合计31,916.42万元。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十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3.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2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1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